

提前谋划 主动作为

加强村级组织中“半边天”的力量

本报记者 李 娜

日前,农村“两委”换届工作正如火如荼地开展,又有一大批不让须眉的女性将要走到村级组织领导岗位上,加入到村级干部队伍中,发挥“半边天”的作用。这期间,作为广大妇女的“娘家”,郑州市妇联在推进女性参与换届选举工作中,也在努力发挥着重要作用。

“农村妇女占农村人口的半数,是农村经济社会发展不可或缺的主力军。依法保障和维护农村妇女的政治权利,积极推动农村妇女进村‘两委’,扩大妇女参与村民自治实践,是发展农村基层民主的必然要求,是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的重要举措,是代表和维护农村妇女群众合法权益的必要保障,也是巩固党的群众基础的现实需要。”市妇联主席马斐颖如是说。



提前谋划

夯实妇女参选参政的工作基础

早在年初,市妇联就把基层组织建设列为“五大建设”首位、“两项重点工作”之一,纳入整体工作布局,在市委组织部的支持下,下发了《关于党建带妇建开展妇联基层组织建设的意见》,把推进女性进村“两委”,特别是村妇代会主任进“两委”作为加强妇联基层组织建设、做好基层妇女参政工作的重要内容。

赢得村民的信任是基层妇女参选参政的前提。为此,市妇联今年重点打造了100个村妇代会组织建设示范点、65个省级“妇女之家”示范点、100个市级“妇女之家”示范点,投资1000万元建成“妇女儿童之家”100所,在全市近3000个“妇女之家”启动了“五个一”活动,即每年开办一期村(社区)妇联干部培训班、

举办一场维权咨询活动、举办一场家庭教育报告会、开展一次关爱留守儿童慈善活动、举办一场“一对一”暖心帮扶贫困母亲的公益活动,不断提升基层妇联组织的影响力。

提升妇女参选参政能力也至关重要,市妇联在年初安排部署100场流动课堂任务时,就把党的农村政策、村务管理、涉农

知识和相关法律法规等内容,以及妇女委员专职专选、定位产生等选举政策列入培训计划,切实增强农村妇女参与村级事务管理的能力。截至目前,全市各级妇联已举办各类报告会、专题讲座等200多场,培训中青年妇女近30万人次。

10月初,省委换届文件出台后,市妇联积极与市委组织部、

市民政局沟通对接,并主动要求参与村“两委”换届选举工作协调小组,选派得力工作人员参加换届选举协调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随时掌握妇女参选动态,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在换届周报统计中建议设置女委员、女主任的统计专栏,及时了解女性进“两委”的总体比例和工作进度。

做好“五抓”

确保换届妇女参政目标实现

女性作为“半边天”,在基层组织中有独特的优势,市妇联将从“五个抓”入手,切实加大工作力度,确保圆满完成本次换届妇女参政目标,为妇女当好村级组织的“带头人”、“领路人”、“贴心人”奠定坚实的基础。

抓培训,切实提升广大妇女参选能力。在嵩山饭店举办郑州市推进农村妇女进“两委”专题培训班,以现任“两委”女干部、村妇代会主任、女大学生村官、女党员、致富能手、女骨干等基层优秀女性为重点对象,邀请省干校教授、市社区建设服务局领导进行培训辅导,通过讲解政策、模拟参选、竞选演讲、交流经验等形式,提高她们的综合素质及参选能力。在市委组织部、市社区建设服务局的大力支持下,培训班已于10月30日至

31日成功举办,共培训妇女150人。接受培训的妇女纷纷表示,通过专家和领导的讲解,自己对妇女参选参政有了更加清晰的认识,参选信心和勇气都增强了,在接下来的选举中一定会积极参选、认真准备、努力发挥,争取当选。

抓调研,摸清妇女参选现状及存在问题。将采取召开座谈会、实地走访、发放问卷、统计分析等形式,全面掌握妇女参选现状,做到“五个清”:政策规定清、妇女参与村民自治现状清、妇女进“两委”存在的问题和制约因素清、妇女骨干基本情况清、对策措施清。

抓动员,鼓励推荐优秀女性参选参政。市妇联将充分利用电视、报刊、网络等大众媒体,大力宣传优秀女村党支部书记和

女村委会主任的工作业绩,宣传优秀村妇代会主任和优秀妇女的先进事迹,使广大农村妇女从中受到启发、教育和鼓舞,激发其政治参与的热情。认真做好推荐工作,对“两委”已有女干部的村,加大力度继续支持女干部参选,确保更多女性能进“两委”;对于没有女干部而有合适女党员人选的村,积极推荐优秀女党员进村党支部;对于没有女干部,又没有女党员人选的村,把优秀妇女特别是村妇代会主任推荐提名为村委会候选人,为优秀女干部进入村级班子创造有利条件。

抓督导,确保圆满完成女性参选目标任务。市妇联将在全市妇联系统成立推进妇女进“两委”工作的专门机构,协调督导这项工作扎实开展。建立领导

分包负责制度,市妇联3名班子成员每人分包5个县(市)区、开发区,深入一线、靠前指导、抓好落实。在督导中,重点把好“四关”,即候选人推荐关、选举关、另选关、补选关,确保村“两委”女干部没有配备到位的必须配备到位,实现“村村有”;已经配备到位的,着重提高“两委”成员中妇女比例尤其是女性正职比例,实现“村村强”;对情况复杂、妇女进“两委”基础薄弱和历次选举问题较多的地方,高度关注,制定针对性措施,保证目标落实,实现“村村稳”。

抓后续,推动当选女性高效有力开展工作。村“两委”换届结束后,市妇联将紧密锣鼓地抓好三项后续工作。一是抓好村级妇联组织换届。尽快启动妇代会换届工作,把妇代会换届与

“两委”换届有序衔接,规范村级妇女组织的换届程序、人员组成、工作要求等,妇代会主任未进“两委”的,鼓励村“两委”女性担任妇代会主任,选配强妇代会班子,进一步搞活基层妇女工作。二是抓好履职培训。举办农村女委员专题培训班,对全市新当选的女委员及村妇代会主任开展履职培训,同时配合市委组织部、市民政局对新当选的党支部、村委会、监事会等“三委”负责人开展履职培训。三是抓好阵地建设。从建、管、用三方面加强“妇女之家”建设,把“妇女之家”做实、做活、做优,增强妇女群众的认同感和信任感,解决联系服务妇女“最后一公里”问题,使“妇女之家”真正成为联系服务凝聚妇女群众的重要阵地。

基层女干部风采

贴心为民 当好“娘家人”



“我要做广大群众的知心朋友,当好妇女的娘家人。”张艳,新郑市龙湖镇泰山村妇代会主任,现年41岁。17年前,张艳就到村委会工作,参加过5次选举,先后从事过妇女儿童、计生、民政、财务、调解等方面的工作。张艳爱说爱笑,性格直爽,容易

与他人接触,这也成了她在基层工作的优势。经过多年的接触,村民们慢慢发现她不但吃喝拿要,还经常赔上自己的车费和休息时间去为村民办事。“在村里村民提起我就像自家人一样信任。”张艳自豪地说。提起工作中的事情,张艳说:“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现在农村外出经商和打工的都是男性,在村里真正当家做事的大部分是妇女,为她们找工作找出路就是提升妇女的人生价值,让妇女真正兜里有钱了才能真正提高了她们的地位。”对此,张艳不断地同村“两委”领导研究探索,为妇女就业寻找出路。如今,按照“以孝治村、文化强村、旅游活村、生态富村、科技兴村”思路,泰

山村的留守妇女和老人配合拓展培训中心已经开办了100多家农家宾馆,带动200多人就业,年收入超200万元;种植小杂果2000亩,每年收入400万元左右。

经济发展了,精神文明也要跟上。每年张艳都精心组织各种节庆活动,“三八”节,表彰一批“好媳妇”、“好婆婆”、“文化文明家庭”、“致富能手”、“五好家庭”;“六一”儿童节,组织幼儿园进行汇报演出;中秋节,为七十岁以上老年人送月饼;重阳节,组织村里老年人共聚一堂看表演、大聚餐;春节,为老年人送上节日贺礼……功夫不负有心人,张艳的工作得到村民的支持与认可。

“在农村,一个妇女干部比男人做事更难,站着不坐着歪,基层女干部一定要能够做广大群众的知心朋友,当好妇女的‘娘家人’,做好老人的‘贴心人’,热情接待来访妇女和老人,妥善处理好每一项纠纷,使群众满意。今后,我还要继续做村民的贴心人,实实在在地为村民服务、为老百姓排忧解难。”张艳充满自信地说。

勇做群众致富的带头人



马水芬,年过50,一般这个年纪的农村女性大多在家抱孙子,可是提起她,登封市唐庄乡郭庄村的村民们都竖起大拇指——她是郭庄村党支部书记,她的口头禅就是“要做群众致富的带头人”!

郭庄村位于唐庄乡西部山区,北临巩义,南依嵩山,全村1360口人,772亩坡耕地,是距离镇区最远、生活条件最差的山村之一,也是河南省贫困村之一。

在担任党支部书记后,马水芬通过走访党员群众,将郭庄村贫困的主要原因归纳为四条:一是交通不便;二是资源缺乏;三是缺少资金;四是信息闭塞。“因此,要想脱贫致富,我们必须发展外向型经济。”马水芬说,作为一名村党支部书记,是村民脱贫致富的领头雁,她决定先为大家趟出一条路子。1997年,她多方筹措资金,靠丈夫外出打工积累的经验,办起了滤材加工厂,并在第二年就创利10多万元。

有了钱,她又拿出资金动员和支持有经济头脑的村民,就地取材利用山区优势搞起了养殖和种植,引领他们加入致富的行列。“就拿我村范新来说,在一次车祸中他双腿受伤,留下了一条腿,在治病期间花光了多

年的积蓄,还欠下了一屁股债。为解决范新现一家的处境,我拿出资金支持他搞起了香菇种植。现如今,范新现的香菇大棚已发展到20多座,年收入8万多元。”范新现的致富经历,给村子里带了一个好头,家家上项目、人人有活干的良好局面逐渐形成。

不仅如此,任职期间,马水芬带领全村架桥修路、建学校,扎水坝、修水渠,架高压线、进行农网改造,彻底解决了全村上学难、吃水难、用电难的问题。同时,还建设了文化大院、篮球场、村级小游园,购置各种健身器材,成立了郭庄村盘鼓队,丰富了群众文化生活。

“从1993年担任村党支部书记至今,我自掏腰包为村里搞基础设施建设累计达100多万元。”马水芬自豪地说。“当支书要时刻将群众的疾苦和困难挂在心上,帮助群众解决实际问

题。”多年来,马水芬每年都向村里的几十户困难户提供帮助,少则几百元,多则上万元。

“我会继续努力工作,为建设和谐新农村,为郭庄村的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马水芬坚定地说。

本版统筹 刘翠柳 刘月朋
韩松杰 秦芳
聂映冬 丁一薇
图片由市妇联宣传部提供

相关知识

村级组织换届妇女参选参政有关规定和要求

有关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四十八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在政治的、经济的、文化的、社会的和家庭的生活等各方面享有同男子平等的权利。国家保护妇女的权利和利益,实行男女同工同酬,培养和选拔妇女干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第十条规定:“妇女有权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第十一条规定:“妇女享有与男子平等的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成员中,妇女应当有适当的名额。”
《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第六条规定:“村民委员会成员中,应当有妇女成员。”第二十五条规定:“妇女村民代表应当占村民代表会议组成人员的三分之一以上。”

《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办法》第八条规定:“村民委员会成员中,应当有妇女成员。”第五十条规定:“妇女村民代表应当占村民代表会议

组成人员的三分之一以上。”
《中国妇女发展纲要(2011—2020年)》、《河南省妇女发展规划(2011—2020年)》规定,到2020年,要实现“村委会成员中女性比例达到30%以上,村委会主任中女性比例达到10%以上”的目标。

中办发〔2009〕20号《关于加强和改进村民委员会选举工作的通知》规定:“提倡把更多女性村民特别是村妇代会主任提名为村民委员会成员候选人。”

有关要求

(一)省委、市委办公厅文件
省委办公厅下发的《关于认真做好全省村级组织换届选举工作的意见》以及市委办公厅下发的《关于认真做好全市村级组织换届选举工作的意见》明确要求:加大女干部选拔力度,把更多的优秀妇女选进村“两委”班子,确保村“两委”成员中至少有一名女性,村委会成员中应当有妇女成员,对妇女成员实行专职专选。提倡把村妇代会主任依法推选进村“两委”班子。
《郑州市村级党组织换届选举

工作实施方案》要求,党组织女性成员的数量应在上届基础上有所增加。《郑州市第八届村民委员会村务监督委员会换届选举工作实施方案》要求,女性村民代表应当占村民代表会议组成人员的三分之一以上。要逐步提高村“两委”班子中女性正职和委员的比例。
(二)省、市妇联相关要求
省妇联提出“三个确保、一个提高”,即确保村委会中至少有一名女成员,确保村妇代会主任进村“两委”,确保妇女村民代表占村民代表

会议组成人员的三分之一以上,引导村民把更多的妇女推选为村民小组长;提高村党组织书记、村委会主任中的妇女当选率,力争每个乡镇(办事处)至少有一名女村党组织书记,成立了郭庄村盘鼓队,丰富了群众文化生活。
“当支书要时刻将群众的疾苦和困难挂在心上,帮助群众解决实际问